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 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FHGJ24（ZBQ）306-010



采 购 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2日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ak.sxggzyjy.cn/>），点击【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

5、开标签到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1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 1 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并按规定时限解密响应文件。

（3）、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工程范围及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HGJ24（ZBQ）306-010

项目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6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2,6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13,789.61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污水处理工程施工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620,000.00	2,613,789.61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3、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相应的安全生产许

可证，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应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资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开具声明）。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15 日 至 2024 年 04 月 19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6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4月26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下载采购文件。未完成网上操作的或未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2）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内携带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法人授权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在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永宁国际（大话南门）202003室）进行确认或者将上述资料发送邮箱（625378988@qq.com）并联系代理工作人员进行确认，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扩展名为（*.SXSZF）的电子磋商文件。

（3）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磋商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本级）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平利县城关镇月湖南路

联系方式：152915222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永宁国际（大话南门）202003 室

联系方式：156678811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工

电话：15667881182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 1.1 采 购 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
- 1.2 采购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 监督管理机构：平利县财政局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一)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 特定资格条件：

1、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应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资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

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开具声明）。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有上述资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按废标处理。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4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2 合格的工程

2.2.1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2.2.1.1 工程范围：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2.2.1.2 质量要求：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供应商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设计变

更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2.2.1.2.1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供应商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供应商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供应商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 3 %支付赔偿金。

2.2.1.3 工期

2.2.1.3.1 本工程按采购人要求工期为：90天。

2.2.1.3.2 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供应商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供应商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 (1)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 (2) 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阻止。
- (3) 不可抗力。
- (4) 可能会出现，不属供应商的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2.2.3 踏勘现场

2.2.3.1 由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供应商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供应商。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2.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2.2.3.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工程范围及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625378988@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资格证明文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供应商概况
- 八、磋商文件确认书
- 九、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业绩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页码不做要求。

9. 磋商报价

9.1 磋商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必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磋商分项报价表上的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供服务的分项报价

9.3.2 其他费用

9.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

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9.4 本工程最高限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壹万叁仟柒佰捌拾玖元陆角壹分（¥2,613,789.61）

备注：磋商报价大于采购预算时按废标处理。

9.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工程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只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SXSZF 格式）。

13.2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 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磋商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磋商与评审

18.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在开标前 10 分钟进行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不见面开标系统详见附件 2）

18.3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18.4 供应商在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计分。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 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2)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 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5)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6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磋商小组

19.1 磋商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磋商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

20.2.1 依据程序，标书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格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格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企业资质证书及项目负责人	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应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资料；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证明	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中小企业声明 函	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8	主体信用查询 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9	无重大违法记 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
10	不接受联合体 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 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评审应满足以下要求：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细则
符合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齐全，并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委托书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	报价唯一，且没有低于成本价或高于最高限价的；
	工程量清单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清单应一致
	工期	工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有效期	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 日历日；
	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性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响应、无缺项
	其他	无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无效情形。

(3)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递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工程内容和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工程内容和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1.3 评分细则：

评审总分为 100 分，具体分值如下：

评审细则及办法		最高得分
投标 报价 (20 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 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磋商小组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	20 分

商务响应 (5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交工、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完全响应投标格式且逐项详细说明确计的5分，未做详细响应的不得分。	5分
施工组织 设计方案 (50分)	按下列分项进行评标，主要考虑施工组织的合理性、科学性、可行性、有严重错误漏项，该项得0分； (1) 项目经理部组成； (0-5分) (2) 施工部署及总平面布置； (0-5分) (3) 施工进度计划及措施； (0-5分) (4) 施工方案； (0-5分) (5) 质量保证措施； (0-5分) (6) 环境保护措施； (0-5分) (7) 主要材料、构配件计划； (0-5分) (8) 主要机械设备供应计划； (0-5分) (9) 劳动力安排； (0-5分) (1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0-5分)	50分
项目组织 管理 人员 (10分)	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其中拟派项目经理职称为中级及以上得2分，初级职称得1分，无职称不得分；项目技术负责人为本专业得1分；职称为工程师得1分，高级工程师得2分；拟投入的资料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应具有有效岗位证书，每一人计1分，计满5分为止。（以上人员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0分
服务承 诺 (5分)	投标人对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服务做出服务承诺，承诺内容全面，实际可行性较高的得4~5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条理一般，但逐条说明的得1~3分；其他的不得分。	5分
业绩 (10分)	供应商须提供2021年4月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5分，最高不超过10分。（以加盖公章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10分

21.4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1.5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三名及以上成交候选单位，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磋商价格低的；
- (2) 服务承诺优的。

21.6 磋商小组根据原始磋商记录和磋商成交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

21.7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7.1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限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21.7.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1.7.3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3)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1.7.4 价格优惠比例

(1) 供应商优惠比例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所以在价格上不再执行折扣优惠。

21.8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磋商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至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确定成交单位

23.1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4. 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供应商发

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磋商代理服务费

25.1 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磋商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磋商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执行，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磋商代理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5条或第26.1条规定执行，磋商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如有）。在此情况下，磋商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7.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编制在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平利县城关镇月湖南路

联系方式：13700252210

采购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永宁国际（大话南门）202003 室

联系方式：15667881182

邮 箱：625378988@qq.com

30.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条款

一、项目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二、工程概况：

该项目位于平利县长安镇，施工地点为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其主要工程内容为：本项目重点整治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直排问题，在项目区域建设：中 1000mm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44 座，中 1250mm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13 座，HDPE 主管道管径 d300，全长共计 1762m，预埋 PE 管 d300 共 320m，二次住户接入管 PVC 管 DN200 共 381m，拆除新建井 5 座，拆除新建管道 24m，拆除路面 846m，拆除及恢复边沟 887m 等工程内容。

三、建设地点：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

四、现场踏勘：

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未踏勘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费用自理）。

五、质量验收标准：按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规范执行。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只做参考使用，具体以中标后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 (甲方)

施工单位： _____ (乙方)

甲方将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 承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职责，共同签订如下协议，供甲乙双方遵守执行。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平利县长安镇东侧的千佛洞村，其主要工程内容为：工程主要内容为是市政污水管网改造、道路改造等。

二、施工要求

1、施工工期： 90 天。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工程技术规范和标准施工。

3、工程验收与结算：该项目工程量须经甲乙双方现场计量签字确认，双方根据现场计量签订工程结算书，最终工程量及价款以结算书为准。合同签订后，乙方可按照相关规定向甲方申请支付 40% 的工程预付款；后期根据工程进度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拨付工程款，在工程决算审计报告出案前，至多支付完成工程价款的 90%；工程审计报告定稿下发后，按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剩余差额价款。

4、专项工程的施工方案，须书面报甲方批准。

5、乙方每进行一道工序，隐蔽工程须填报隐蔽工程验收表，报甲方验

收合格后，方可进行覆盖。否则，甲方不予计量。

6、乙方在进行各类砼工程的施工过程中，要及时对各类砼制品进行养护。若乙方未按时对砼制品进行养护，则甲方有权采购相应材料对砼制品进行养护，由此所产生的费用从乙方的承包款中列支。

7、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服从甲方管理，工程质量整改不积极，在以后的工程项目施工招标中，甲方将其做为重要考量因素。

8、工程未竣工，乙方无能力继续施工，乙方自愿或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其剩余工程量按合同单价的 1.5 倍扣除结算，其它工程按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90% 结算。对发生严重质量事故，工期拖延，质量低劣，工艺粗糙，施工不遵守规范，且不按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拒绝结算工程价款。

9、乙方须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加强施工队伍道德教育，对违背各项管理制度三次以上，工程管理混乱，参加社会不法活动，干扰工程施工，且不接受甲方整改意见的，甲方有权令其主要责任人或直接责任人离开工地，并有权中止合同，剩余工程量按第 8 项规定扣除结算。

10、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必须给施工人员和车辆购买保险后方可施工，未购买保险出现任何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11、乙方委派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受乙方委托全面负责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投资四大控制要素，完善合同、信息、组织管理体系，做好安全监督，文明标准化现场。

三、工程开竣工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工

期 9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一) 工程质量要求：严格按照该项目工程建设要求和图纸施工。必须达到工程质量标准。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承包人应立即返工，直到合格为止，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 质量控制

1、成立工程建设项目部，明确职责，合理分工。配备专职质量检查员，按照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严把工程验收关、质量关，强化质量监管，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坚决返工、不留隐患。

2、工程施工时，承包人必须确定具有专业技能或多年施工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进行施工放线和现场指导。使各项工程设施布设合理达到整体效果。

五、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4) 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详见本协议书附件二）；

(6) 通用合同条款（当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约定内容为准。）；

- (7)技术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文件及本合同技术条款；
- (8)图纸；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详见本协议书附件一）；
- (10)经双方确认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承包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元）。各单价详见本协议书附件一（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分析表）。工程结算支付价款为合同单价乘现场签认实际工程量。该项目约定不以主材价格市场波动而调价。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及承诺

项目经理：_____，注册证号：_____，安全生产考核证号：_____。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的施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计划工期为 90 日历天。

七、履约保证

依据相关文件精神，该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全姓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一式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

电 话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

账 号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

1.1.2.3 承包人：

1.1.2.5 分包人：无。

1.1.2.6 监理人：

1.1.4 日期：

1.1.4.2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1.1.4.3 工期：总工期 日历天。

1.1.4.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 年。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

- (1) 本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 (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6) 投标书及其附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永久性施工占地，由发包人提供； 施工临时用地，由施工单位自行解决。本合同工程施工所需的土地、拆迁 费用及青苗赔偿费等由承包人承担。

2.8 其它义务

承包人自行解决施工便道及占地、施工用电电源、施工用水水源、施工占地及管理用房等，费用由承包人在综合单价中考虑。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1) 按第 4.3 款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

(2) 按第 11.3 款约定，批准延长完工期限；

(3) 发布停工令、开工令；

(4) 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

(5) 施工中发生，但投标人《工程量清单》中未列单价的工程，计 量单价的确认。

(6) 工程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

(7) 工程的设计变更。

(8) 撤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员。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3 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工作内容一致。

4.1.10 其他义务

做好与其他承包人、有关部门或当地群众的协调工作，确保不影响正常施工。

4.5.1 项目经理的姓名、职务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4.5.2 承包人应按投标文件的约定指派项目经理，并在开工前到职，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应在更换 14 天前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按时参加工地例会，一次不参加，罚款人民币 500 元交业主，业主不接受项目经理授权其他人员代行其参加例会的权利。

在原基础上补充以下内容：

4.5.5 承包人项目经理应具有二级及以上项目经理资质，有建筑工程施工经历，在本合同执行期内，项目经理不得担任除本工程以外的其它工地的任何职务，不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项目经理不得更换。

4.5.6 项目经理每周在工地不得少于 5 天，外出 3 天以上必须取得监理人的许可。

4.5.7 发包人认为项目经理不称职，可以要求承包人更换。

4.8 保障承包人人员的合法权益

在原基础上补充以下内容：承包人应与其雇佣的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购买意外伤害险并按时发放工资。承包人应为其雇佣人员提供必须的食宿条件，以及符合环境保护和卫生要求的生活环境，按照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治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空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为其雇佣人员办理保险，承担其雇佣人员因工伤亡事故的善后一切事项。

4.8.7 承包人不得拖欠其雇用的农民工工资，若发现承包人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发包人在核实情况后，有权直接向农民工支付工资，并从承包人应得的工程款中扣除。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2 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及监理人指定的格式和时限，提交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需要计划，经监理人批准后，由承包人与供货厂家签订供货合同，并应将合同副本提交监理人。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其负责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质量证明文件，并满足国家相关规定的质量标准。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不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不提供施工设备：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供水、供电、通信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以双方签订的安全生产责任书的约定为准。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创建文明工地。

10. 进度计划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按开工 3 日前，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在开工 1 日前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该进度计划视为已得到批准。

10.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工程的实际进度与第 10.1 款的合同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可以在 28 日内向监理人提交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申请报告，并附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报监理人审批；监理人也可以直接向承包人做出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指示，承包人应按该指示修订合同进度计划，报监理人审批。监理人应在 14 日内批复。监理人在批复前应获得发包人同意。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竣工违约金表

(1) 逾期竣工违约金表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竣工日期	逾期完工违约金
1	全部工程		500 元/天

(2) 全部逾期竣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不奖励。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因承包人协调工作不力而造成的停工。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无。

13 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经参建各方验收合格。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监理人或发包人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材料、工程设备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参与与其承包范围相关的产品检查验收。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由监理人指定。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若发生设计变更，某分项工程实际工程量比合同清单工程量增减 10%以上且该分项工程中标综合单价高于或低于最高限价中对应单价 10%以上时，则该分项工程量增加部分或减少部分的结算单价均按照最高限价中对应单价同比例（招标时中标价与最高限价之间的下浮比例）下调执行。若工程量清单或合同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价格的，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应该根据当期的市场材料价格套用相关定额后重新组价，并按照最高限价与中标价下浮的比例同比下调，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确认后报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平利分局批准后执行。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

补充以下条款：_____

15.4.4 计价的基础价格、费率等采用投标报价时的基础价格及费率进行计算。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无。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价格波动由投标人在投标时进行预测，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合同执行中不进行调价。

17 计量与支付

17.1 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

按文件要求：合同订立后拨付合同价款 40%的程预付款；在工程决算审计报告出案前，本工程按工程进度付款，进度工程款支付按监理人审核的完成工程价款的 50%向承包人支付，至多支付至总合同价的 90%；工程验收审计后，向承包人支付剩余价款，双方需签定《质量保证承诺书》，质保期一年，在质保期内由承包人对招标文件中确定的建设内容进行无偿质保维护。

17.2 质量保证金

依据相关文件精神，双方需签定《质量保证承诺书》，质保期一年，在质保期内由承包人对招标文件中确定的建设内容进行无偿质保维护。

17.3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5 份。

17.4 最终结清

17.6 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5 份。

17.5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施工结算。

18 竣工验收（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重要隐蔽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验收；政府验收包括：竣工验收。

18.7 竣工验收

18.7.3 本工程不需要（需要 / 不需要）竣工验收技术鉴定。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 年。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承包人。

投保内容：承包人应以承包人和发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发包人同意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的项目为该标段建筑安装工程。

20.4 第三者责任险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4. 争议的解决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工程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第五章 工程范围及工程量清单

一、项目概况：

主要工程内容为：本项目重点整治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直排问题，在项目区域建设：中 1000mm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44 座，中 1250mm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13 座，HDPE 主管道管径 d300，全长共计 1762m，预埋 PE 管 d300 共 320m，二次住户接入管 PVC 管 DN200 共 381m，拆除新建井 5 座，拆除新建管道 24m，拆除路面 846m，拆除及恢复边沟 887m 等工程内容。

二、工期：90 天

三、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技术标准规范

1. 本项目的施工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建设部关于公路施工方面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办法等。

2.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业主或业主指定的代表人的同意。

3.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必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的标准、规范。

4. 建设成果必须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组织验收。

六、服务质量要求

1. 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建设施工；

2. 建设施工要体现实用性、景观性、高质量、高标准的环保理念。

3. 在满足基本必要的建设施工时间内，施工进度应满足采购人提出的要求。

七、工程验收与结算

该项目工程量须经甲乙双方现场计量签字确认，双方根据现场计量签订工程结算书，最终工程量及价款以结算书为准。合同签订后，乙方可按照相关规定向甲方申请支付 40% 的工程预付款；后期根据工程进度乙方可以向甲方申请拨付工程款，在工程决算审计报告出案前，至多支付完成工程价款的 90%；工程审计报告定稿下发后，按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剩余差额价款。

八、工程量清单（后附）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

(一期)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 1、《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以下简称计价规则）。
- 2、施工设计图纸。
- 3、施工设计图中选用的相关标准图集。
- 4、人工费执行陕建发[2021]109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
- 5、增值税税率执行陕建发[2019]45号文件。
- 6、措施项目费执行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
- 7、规费执行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
- 8、《陕西省建筑、装饰、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09价目表）、《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9价目表）及配套有关文件。
- 9、材料价格参照《安康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4年第1期《陕西工程造价管理信息材料信息价》及市场价。

三、编制说明：

- 1、本工程中所有弃土、弃渣外运距离都暂按10km计算，施工完成后据实结算。
- 2、本工程中混凝土暂按商品混凝土计算。

四、电子版文件采用广联达计价软件GBQ6.0版本编制。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子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一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综合土 2. 挖土深度:2.0M以内 [工作内容] 1. 人机配合	m ³	1090.65
2	010103001001	垫层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中粗砂垫层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13.59
3	010103001002	土方回填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素土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936.99
4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运距: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153.66
5	040501006001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HDPE双壁波纹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319
6	040501006002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E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151
7	040501006003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VC管 2. 管材规格:DN2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103
8	040501002001	混凝土管道铺设 [项目特征] 1. II级钢筋混凝土管 2. 规格:D300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m	1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一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9	040504002001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 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 规格：Φ1000 3. 参考图集：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座	9
10	040504002002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 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 规格：Φ1250 3. 参考图集：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座	3
11	040801002001	拆除基层 [项目特征] 1. 厚度：180m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2. 渣土外运，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²	252
12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项目特征] 1. 厚度：200mmC20水泥砂浆面层 2. 渣土外运，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²	252
13	040202014001	水泥稳定碎（砾）石 [项目特征] 1. 厚度：180m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量5%） [工作内容] 1. 铺筑	m ²	252
14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厚度：200mmC30水泥砂浆面层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路面养生	m ²	252
15	040504005001	钢筋混凝土管道包封 [项目特征] 1. C30混凝土包封 2. 后做C15片石混凝土面层（片石含量20%） 3. C25素混凝土基础 4. 具体做法参见图纸 [工作内容]	m	16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一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其他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一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暂列金额	项	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1
3	计日工	项	1
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1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
二期）一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 量
—	规费	项	1
1	社会保障费	项	1
1.1	养老保险	项	1
1.2	失业保险	项	1
1.3	医疗保险	项	1
1.4	工伤保险	项	1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项	1
1.6	女工生育保险	项	1
2	住房公积金	项	1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项	1
二	税金	项	1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一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暂 定 金 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二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综合土 2. 挖土深度:1.5M以内 [工作内容] 1. 人机配合	m ³	287.45
2	010103001001	垫层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中粗砂垫层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40.09
3	010103001002	土方回填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素土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61.9
4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运距: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40.09
5	040501006001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E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72
6	040501006002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VC管 2. 管材规格:DN2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36
7	040501002001	混凝土管道铺设 [项目特征] 1. II级钢筋混凝土管 2. 规格:D300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m	61
8	040501006003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HDPE双壁波纹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4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二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9	040504002001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规格：φ1000 3.参考图集： 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1.垫层铺筑 2.混凝土基础浇筑	座	6
10	040504005001	钢筋混凝土管道包封 [项目特征] 1. C30混凝土包封 2. 后做C15片石混凝土面层 3. C25素混凝土基础 4. 具体做法参见图纸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浇筑	m	105
11	DB001	拆除检查井 [项目特征] 1.渣土外运 2. 运距：暂按10km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座	1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二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
二期）二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 量
—	规费	项	1
1	社会保障费	项	1
1.1	养老保险	项	1
1.2	失业保险	项	1
1.3	医疗保险	项	1
1.4	工伤保险	项	1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项	1
1.6	女工生育保险	项	1
2	住房公积金	项	1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项	1
二	税金	项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三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综合土 2. 挖土深度:2.0M以内 [工作内容] 1. 人机配合	m ³	1463.56
2	010103001001	垫层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中粗砂垫层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55.86
3	010103001002	土方回填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素土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257.4
4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运距: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206.16
5	040501006001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HDPE双壁波纹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646
6	040501006003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VC管 2. 管材规格:DN2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139
7	040504002001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 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 规格:Φ1000 3. 参考图集: 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座	13
8	040504002002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 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 规格:Φ1250 3. 参考图集: 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座	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三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9	040801002001	拆除基层 [项目特征] 1. 厚度:180m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2. 渣土外运, 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²	330
10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项目特征] 1. 厚度:200mmC20水泥砂浆面层 2. 渣土外运, 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²	330
11	040202014001	水泥稳定碎(砾)石 [项目特征] 1. 厚度:180m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量5%) [工作内容] 1. 铺筑	m ²	330
12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厚度:200mmC30水泥砂浆面层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路面养生	m ²	330
13	040801001002	拆除边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拆除 2. 渣土外运 3. 拆除截面按50*50cmU型边沟, 壁厚20cm考虑, 拆除截面面积0.38m ² 4. 运距: 暂按10km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355
14	040506001001	边沟恢复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C30混凝土边沟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m	355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三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二期)三区

专业: 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 量
—	规费	项	1
1	社会保障费	项	1
1.1	养老保险	项	1
1.2	失业保险	项	1
1.3	医疗保险	项	1
1.4	工伤保险	项	1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项	1
1.6	女工生育保险	项	1
2	住房公积金	项	1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项	1
二	税金	项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四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综合土 2. 挖土深度:1.5M以内 [工作内容] 1. 人机配合	m ³	1828.69
2	010103001001	垫层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中粗砂垫层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96.69
3	010103001002	土方回填 [项目特征] 1. 土质要求:素土 [工作内容] 1. 回填	m ³	1379.48
4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运距: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260.82
5	040501006001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HDPE双壁波纹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753
6	040501006003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VC管 2. 管材规格:DN2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103
7	040501002001	混凝土管道铺设 [项目特征] 1. II级钢筋混凝土管 2. 规格:D300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基础浇筑	m	24
8	040501006004	塑料管敷设 [项目特征] 1. 管道材料名称: PE管 2. 管材规格:DN300 [工作内容] 1. 管道铺设 2. 水压试验	m	9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四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9	040504002001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规格：Φ1000 3.参考图集：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1.垫层铺筑 2.混凝土基础浇筑	座	16
10	040504002002	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项目特征] 1.名称：圆形混凝土检查井 2.规格：Φ1250 3.参考图集：20S515 30页 [工作内容] 1.垫层铺筑 2.混凝土基础浇筑	座	5
11	040801002001	拆除基层 [项目特征] 1.厚度：180m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2.渣土外运，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拆除 2.运输	m ²	264
12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项目特征] 1.厚度：200mmC20水泥砂浆面层 2.渣土外运，暂按10km考虑 [工作内容] 1.拆除 2.运输	m ²	264
13	040202014001	水泥稳定碎（砾）石 [项目特征] 1.厚度：180mm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含量5%） [工作内容] 1.铺筑	m ²	264
14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厚度：200mmC20水泥砂浆面层 [工作内容] 1.混凝土浇筑 2.路面养生	m ²	264
15	040504005001	钢筋混凝土管道包封 [项目特征] 1.C30混凝土包封 2.后做C15片石混凝土面层 3.C25素混凝土基础 4.具体做法参见图纸 [工作内容]	m	2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四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垫层铺筑 2. 混凝土浇筑		
16	040801001002	拆除边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拆除 2. 渣土外运 3. 运距: 暂按10km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532
17	040506001001	边沟恢复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C30混凝土 边沟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m	532
18	DB001	拆除检查井 [项目特征] 1. 渣土外运 2. 运距: 暂按10km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座	4
19	040801005001	拆除塑料管道 [项目特征] 1. 管径: DN300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97
20	040801005002	拆除混凝土管道 [项目特征] 1. 管径: DN300 2. 弃渣运距: 暂按10km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运输	m	24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四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四区 专业：市政安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一	规费	项	1
1	社会保障费	项	1
1.1	养老保险	项	1
1.2	失业保险	项	1
1.3	医疗保险	项	1
1.4	工伤保险	项	1
1.5	残疾人就业保险	项	1
1.6	女工生育保险	项	1
2	住房公积金	项	1
3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项	1
二	税金	项	1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平利县长安镇千佛洞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项目（一期）工程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FHGJ24（ZBQ）306-010

供 应 商：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资格证明文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供应商概况
- 八、磋商文件确认书
- 九、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业绩
-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响应函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磋商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应提交和交付的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个 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均有效（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它相关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申请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相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应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资料；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本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开具声明）。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未按磋商采购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废标处理。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磋商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p> <p>（公章）：_____</p> <p>年 月 日</p>	<p>（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	---------------------

<p>被授权人签字：_____</p> <p>职务：_____</p> <p>年 月 日</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	---------------------

四、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备注

注：根据工期、付款、验收、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企业类型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经营范围（主营）				
	经营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资产总额（万元）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资质指特定条件要求提供的资质。

供 应 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磋商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_____的磋商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投 标 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九、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业绩

1. 按照磋商文件的评分要求编写，格式自拟。
2. 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工程）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 职务	拟承担职务	备注

注：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应包括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同时须附以上人员的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岗位证书、职称证等资料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